

中国教育工会曲阜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曲师大教工字〔2021〕08号



关于表彰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岗（标兵）的决定

根据《关于评选全省教育系统女职工先进集体和个人的通知》(鲁教工〔2021〕1号)和曲阜师范大学《关于推荐评选山东省教育工会女职工先进集体和个人及校级工会女职工先进集体和个人的通知》要求，校工会依照《曲阜师范大学工会关于推荐评选荣誉称号的工作程序》(曲师大教工字〔2020〕12号)，对二级工会推荐申请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岗的7个二级工会(工会小组)和申请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的24名女职工进行了评选，最终有5个二级工会(工会小组)获得校级工会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岗称号、10名女职工获得校级工会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称号。现对结果予以公布并给予表彰：

校级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岗获得者名单(5个):

校医院工会 公共外语教学部曲阜校区工会

后勤工会幼儿园小组 图书馆日照校区工会

音乐学院工会

校级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获得者名单(10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刘柏玲 刘珊珊 辛翠 李芳云 陈绍群 宫磊 徐凤
徐健腾 曹莉 曹亚新

